

# 新疆陆之风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陆风汽车 4S 店项目

##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 1.1 设计简况

陆风汽车 4S 店项目位于新疆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鲤鱼山路 1 号，项目北侧和东侧均为道路，其中北侧隔路为赛博特汽车城北区，东侧隔路为壹兴坊美食城，南侧和西侧均为赛博特汽车城南区。项目中心地理坐标为：N44°11'47.12"，E86°55'47.18"。本项目为补做环评，新疆陆风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于 2006 年 5 月开工建设本项目工程，2006 年 12 月竣工并投入试运行。2013 年 7 月清华大学环评室编制完成了《陆风汽车 4S 店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3 年 10 月 11 日乌鲁木齐市环境保护局以《新疆陆之风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陆风汽车 4S 店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乌环评审〔2013〕443 号文件对环境影响报告表予以批复。公司于 2013 年 9 月 16 日法人变更，重新注册公司名称为新疆陆之风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 1.2 建设内容简况

项目投资 150 万元租赁乌鲁木齐宏融欣盛旧机动车评估咨询服务有限公司的建商业用建筑物。项目总建筑面积为 2249.55m<sup>2</sup>。设有售前展厅、维修接待室、维修车间、总分解室 1 间、危废暂存间 1 间、配件仓库、若干办公室和卫生间。

### **1.3 验收过程简况**

本项目为补做环评，新疆陆风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于2006年5月开工建设本项目工程，2006年12月竣工并投入试运行。2020年9月，新疆陆之风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委托新疆坤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环保验收监测。2020年10月编制完成《新疆陆之风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陆风汽车4S店项目环境保护竣工验收报告表》，2020年11月7号组织召开验收会议，提出验收意见。

### **1.4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项目设计、施工和验收期间未收到过公众反馈意见及投诉。

##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 **(1) 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新疆陆之风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制定了相应的运营期环境管理制度，保证了项目稳定的运行。

#### **(2)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新疆西域春乳液有限责任公司按要求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乌鲁木齐市环境应急中心备案，备案号为：650104-2019-333-L。

#### **(3) 环境监测计划**

新疆陆之风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无自行监测能力，需定期委托有资质检测单位对企业废气、废水、固废、噪声等进行监测。

##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 **(1) 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项目未涉及到区域内削减污染物总量措施和淘汰落后产能的措施。

### **(2) 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项目未涉及到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 **2.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项目未涉及到林地补偿、珍稀动植物保护、区域环境整治、相关外围工程建设。